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上海市断头河治理配套道路大修工程（一期）
预算金额	2017 年初预算 7000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6565 万元
评分分值	86.1 分
评价结论	良
主要绩效	2017 年度上海市断头河治理配套道路大修工程（一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方案经过水利部门的专业论证，立项过程符合大中修项目审批流程，项目立项规范；2017 年预算执行率较高，达 99.87%，项目立项批复后，上海市路政局及时完成了施工方、监理方招投标并签订合同，招投标流程规范，合同签署较完备，桥梁、道路、河道工程均及时完成，项目一次性验收通过，项目施工期间未发生不文明施工现象，未发生有责安全事故，项目竣工后原有交通能力明显提高，居民满意度较高，达 89.15%。但项目绩效目标中设计合理性、合同支付及时性、工程变更规范性等需进一步加强
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编制有待完善，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2、施工过程中部分细节管理欠佳，工程变更流程需进一步规范
整改建议	1、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合理编制绩效指标 2、对施工全过程进行精细化管理，加强项目管理执行力度
整改情况	1、研究完善绩效目标申报，2019 年绩效目标申报质量有提高 2、进一步加强施工过程管理力度，出台相应的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2018 年 12 月底前完成制度完善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航运中心建设专项资金——调整优化航运集疏运结构项目
预算金额	1243.75 万元
评分分值	92.15
评价结论	优
主要绩效	项目符合“提高国际航运中心综合服务能力”、“十三五”时期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规划关于集疏运体系发展等战略目标。制订了《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市调整优化航运集疏运结构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对扶持资金预算、申请、审核、发放、监督作出规定，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 99.93%，项目管理基本有效。2017 年度企业申报扶持箱量共计 361.94 万 TEU，扶持资金应补尽补，年度扶持项目基本圆满完成。水水中转比例持续增长，达到 46.7%，，在优化上海市航运集疏运结构、鼓励企业“弃路走水”上颇具成效
存在问题	1、公示制度实施有待加强。一是三个季度的申报通知公告发布时间晚于细则要求时间。二是未针对企业扶持箱量进行公示 2、长效机制尚有欠缺。一是“五定班轮”退出机制需完善。扶持业务中，“五定班轮”业务需要进行认定，未完善对本年度航次不达标数量的约束性条款。二是缺少环保机制。该项目立项目的之一是“缓解道路运输给本市带来的交通和环境压力”。集装箱水路集疏运过程中，会对长江、上海周围海域水质带来影响，，未针对该问题建立相关规定
整改建议	1、扩大公示内容范围。建议在市交通委新一年的组织申报过程中，严格按照《上海市调整优化航运集疏运结构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中组织申报时间进行公示；对于成功申请扶持箱量的企业，建议在相关网站上公示公开。通过公示，可以更好的管理航运专项资金 2、加强机制针对性。建议市交通委在制订新一轮管理办法制定时，完善协议条款，对于航运企业“五定班轮”业务在本年度内航次不达标的数量进行约束，并在协议中将控制或降低环境影响作为条款列入与航运企业的协议
整改情况	1、严格按细则要求公示发布申报通知并计划对申报箱量进行公示 2、制定新的实施细则时将考虑完善条款和环保要求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蕴藻浜闸外段及支流口门段航道疏浚整治工程（蕴东闸～吴淞大桥）绩效后评价
预算金额	4805 万元（2016 年 3872 万元、2017 年 933 万元）
评分分值	88.85
评价结论	良
主要绩效	项目符合市航道发展目标，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预算编制准确、资金拨付及时、资金使用合规、各项制度健全执行有效、专职人员配备健全、项目总体组织比较规范，基本完成相应目标。在提供通航能力、提高区域防汛排涝能力方面取得了预期成效。疏浚工程、防汛墙加固工程、清障工程、监测及管线探摸均按照调整后的工程量完成，分别为疏浚航道 14.12 公里，疏浚土方量 50.52 万立方米，防汛墙加固 70 米，清障工程 100 立方米，监测及管线探摸 1 项。工程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有效，工程外观质量良好，排除了周边建筑安全隐患，未发生安全和质量事故，航道长期维护方案健全，应急预案完备
存在问题	1、项目实际工期滞后于计划工期一个月，根据项目批复方案本项目原定疏浚土处置点为川杨河-长江口的三甲港促淤区，由于突发事件三甲港促淤区在本项目工程施工期间关闭，为解决疏浚土处置点问题，本工程开工日期较合同工期滞后 1 个月，实际开工日期为 2016 年 7 月 20 日 2、未对搁浅事故进行有效的统计分析，航道疏浚后船舶可通航时间有所增加，但仍有搁浅事故发生。由于市航务处未对搁浅事故进行全面的统计分析，难以对未来航道的疏浚及管理工作提供一定的指导
整改建议	1、建议市航务处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协调，制定疏浚土方处置规划方案以有效落实疏浚土处置点，从而进一步提高项目进度的控制水平，以提高该类工程的实施效率 2、建议市航务处对搁浅事故进行有效的统计分析，由于搁浅事故发生及其原因调查结果对判断航道状况和制定未来的疏浚计划具有重要意义，建议市航务处全面分析所有搁浅事故，统计因航道因素引起的搁浅事故，以对未来航道的疏浚及管理工作提供重要的数据支撑
整改情况	1、对计划工期预留前期准备时间适当延长，确保施工单位正式开工前做好充分准备；制定航道疏浚实施管理办法，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突发情况明确应对措施；对疏浚土处置不得外运等情况上报市相关部门协调解决 2、协调属地海事机构提供航道疏浚后搁浅事故数据，包括搁浅次数，搁浅原因等，由航务处航道管理部门进行统计分析，为后期航道养护方案的编制提供参考依据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 G15 沈海高速公路（嘉金段）日常养护运行
预算金额	12650 万元
评分分值	85.5 分
评价结论	良
主要绩效	<p>1、建立健全考核与经费挂钩制度，通过定期对养护、收费运行、路况等情况检查、结合考核评分结果确定年度支付的金额并及时将检查结果公布，有效保障养护质量成为有效保障养护质量措施手段之一</p> <p>2、运用高科技技术进行日常养护，如运用专利装置、无人机养护巡检重要路段、远程监控、护栏上安装“管养宝”等自动化设备进行实时监控；从而提高养护技术含量</p> <p>3、在 G15 沈海嘉金段客货比高，大流量等不利的情形下，对 G15 嘉金段全线小跨径桥梁进行伸缩缝及铰缝维修共计 1043.4m，按期修复了牛桥港桥</p>
存在问题	<p>1、部分养护工作不及时，如原覆盖 G15 南端 40 公里的叶榭道班在整治中被拆除至 2017 年底未恢复、未及时修补路面严重坑塘，2017 年 4 月未及时全部完成匝道保洁和防撞栏清洗保洁工作量</p> <p>2、2017 年高速公路养护质量指标 MQI 为 88.45，平整度指数 IRI 为 2.36799，都未达到标杆值。此外，过往车辆的综合满意度为 76.6 分，管理单位的满意度为 70 分，综合满意度不高；侧面反映道路舒适感不佳</p> <p>3、员工管理未健全，员工凝聚力不强，导致员工的积极性较弱，和管理层之间的凝聚力有待进一步加强</p>
整改建议	<p>1、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今后的日常养护运行中，严格按照养护标准执行，定期巡视，定期总结，具体工作责任到人，责任到具体期限，及时并且高质量的解决道班恢复、路面坑塘、保洁等问题，</p> <p>2、建议认真研究 MQI 和 IRI 未达到标杆值的原因，组织讨论相关对策，并在管理单位的指导下寻求长期改善的方法并执行；</p> <p>3、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健全员工管理制度，增加员工考核制度</p>
整改情况	<p>1、进一步加强养护并提高养护质量，及时完成养护工作内容，加强养护监督，确保养护工作及时开展，即知即改；</p> <p>2、建立相应的考核制度，加强团队凝聚力，2018 年年底整改完成</p>